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9月29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本区域内城中村和旧城改造范围内基础资料的调查和审核。组织编制城中村和旧城改造规划，改造项目和改造实施方案。

2、负责汉阳区内土地储备整理项目前期报批、资金筹措和征地拆迁等工作。

3、负责组织做好拆迁安置和过渡期居民（村民）生活的统筹安排，保障居民（村民）正常生活。

4、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危旧房和棚户区改造工作。

5、承担完善城中村改造后新型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拟订城中村经济发展中长期规划，并组织指导实施。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1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汇总）2023年度部门
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22.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2,867.4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2,867.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546.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4,54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9.58
	30			61	
总计	31	134,576.21	总计	62	134,576.2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1+2+3+4+5+6+7+8) 行；31行= (27+28+29) 行；

58行= (32+33+...+57) 行；62行=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546.63	134,530.85					15.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2.15	506.37					15.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15	506.37					15.78
2010301		行政运行	232.78	232.7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3	86.45					15.78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187.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4.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8	3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8	3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3	3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3	3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5	15.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8	16.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867.44	132,867.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722.98	67,722.9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22.98	67,722.9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83	1,089.8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9.00	1,059.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059.00	1,05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	30.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	26.40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	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546.63	427.96	134,118.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2.15	330.72	191.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15	330.72	191.43			
2010301			行政运行	232.78	232.7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3		102.23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97.94	8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3.68	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8	3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8	3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3	3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3	3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5	15.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8	16.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867.44		132,867.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722.98		67,722.9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22.98		67,722.9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83	30.83	1,059.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9.00		1,059.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059.00		1,05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	30.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	26.40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	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6.37	506.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2,867.4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48	34.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73	32.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2,867.44		132,867.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9.83	1,08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530.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530.85	1,663.41	132,867.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4,530.85	总计	64	134,530.85	1,663.41	132,86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1+2+3) 行；28行= (29+30+31) 行；32行= (27+28) 行；
 59行= (33+34+...+58) 行；64行= (59+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63.41	427.96	1,235.45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506.37	330.72	175.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6.37	330.72	175.65
2010301			行政运行			232.78	232.7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45		86.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97.94	8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3.68	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8	3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8	3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3	3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3	3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5	15.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8	16.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83	30.83	1,059.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9.00		1,059.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059.00		1,05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	30.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	26.40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	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76	30201	办公费	5.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5.4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9.6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60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8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58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3.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7	30215	会议费	1.8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4			
30302	退休费	30.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86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8.55	公用经费合计					6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867.44	132,867.44		132,867.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867.44	132,867.44		132,867.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722.98	67,722.98		67,722.9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22.98	67,722.98		67,722.9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60,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 3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5					0.15	0.15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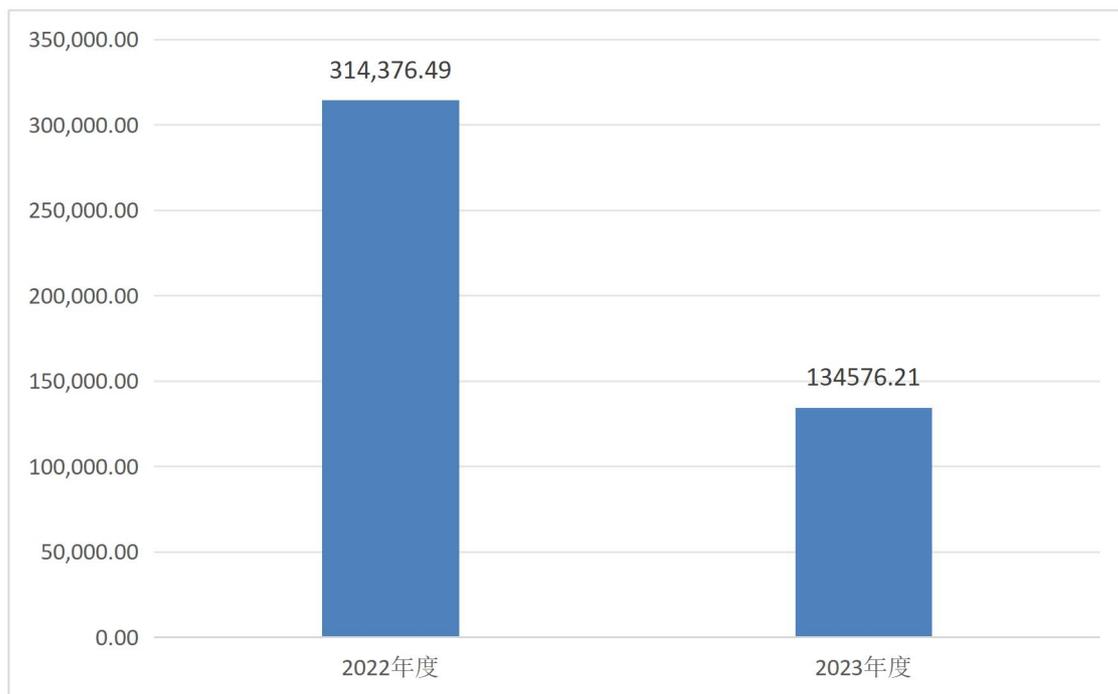
1栏= (2+3+6) 栏; 3栏= (4+5) 栏; 7栏= (8+9+12) 栏; 9栏=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新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34,576.21万元（含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1,577.21万元，所属预算单位132,999.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9,800.28万元，下降57.19%，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债券资金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委托业务费支出减少，用于旧城改造项目管理，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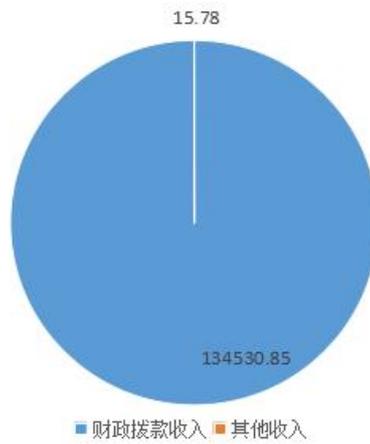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34,546.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4,530.85万元，占本年收入99.99%；其他收入15.78万元，占本年收入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34,546.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7.96万元，占本年支出0.32%；项目支出134,118.67万元，占本年支出99.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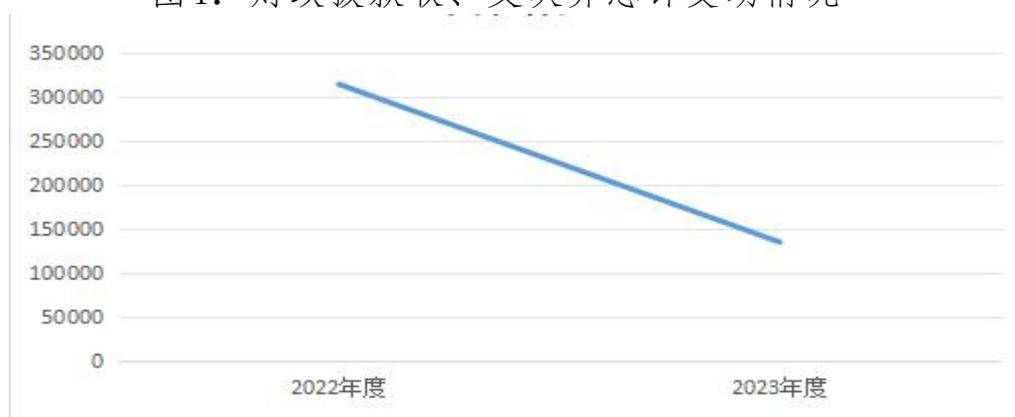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34,530.85万元（含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1,531.85万元，所属预算单位132,999.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9,805.76万元，下降57.20%，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债券资金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委托业务费支出减少，用于旧城改造项目管理，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63.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2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7.26万元，上升4.87%。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63.41万元（含汉阳

区城区改造更新局1,461.89万元，所属预算单位201.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6.37万元，占30.4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48万元，占2.07%。
3. 卫生健康支出32.73万元，占1.97%。
4. 住房保障支出1,089.83万元，占65.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70.9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1.33%。其中：基本支出427.96万元，项目支出1,235.45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1,059.00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0.8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75.65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484.98万元，支出决算为50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19.30万元，支出决算为34.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8.65%。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34.31万元，支出决算为3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9%。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32.38万元，支出决算为1,08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65.7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7.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8.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9.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32,867.44万元，本年支出132,867.44万元，年末结转

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城乡社区支出。支出决算为132867.44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征收和拆迁补偿、棚户区改造征地和补偿、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9.4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04万元，增长11.58%。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增加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7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本级）

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资金134,118.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68%。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1. 执行率情况

(1) 支出规模和结构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汉阳区城更局部门整体预算支出为134,576.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63.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867.44万元，其他收入15.7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9.5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4,546.63万元，实际支出134,546.63万元，预算执行率99.97%，结余29.58万元。

(2) 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安排427.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27.96万元，实际支出427.9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315.59万元，公用经费69.4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 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34,118.6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9.5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35.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32,867.44万元，其他收入15.7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4,118.67万元，实际支出134,118.67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履职效能方面

土地供应方面。2023年供地工作目标为1000亩，共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计983.24亩。其中，公开出让7宗，合计421.09亩。

旧城旧厂征收方面。2023年旧城旧厂征收总任务量为15.4万平方米，完成征收面积15.83万平方米。已作出征收决定的项目1个，已征收完毕项目5个，正在征收收尾项目11个。

城中村改造方面。2023年我区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已完成改造面积33.05万平方米。

(2) 社会效益方面

经济效益方面，本年度化解政府债务17.94亿元，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

社会效益方面。2023年汉阳区城更局积极落实动迁安置房源，维护了改造片区社会稳定；完成了以党建工作带动引领各项工作，服务全区主要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方面，通过实施旧城改造、城中村拆除项目，改善了居民居住环境，提升了汉阳区城市竞争力。

（3）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2023年汉阳区城更局积极组织干部业务学习和培训，以满足社会发展对履职能力不断提高的要求。建设维护好各信息系统，加强职工培训，满足了业务发展需要。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计划完成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实际完成33.05万平方米。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99.98%。本年度汉阳区城更局部门整体支出成本控制均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执行率98.12%。

针对上年度提出的改进措施，本年度汉阳区城更局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积极去化房源，已调剂约12.09亿元房源用于高铁功能区、地铁12号线重点工程项目。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将更新单元分三批有序实施。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受制于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等影响，面临住宅部分销售情况不佳及招商不理想的困境，各大企业资金运转偏紧，参与土地竞拍积极性不高。

(2) 项目收尾征收资金严重不足。我区正在开展征收收尾的项目资金缺口较大，征收资金筹集存在困难，严重迟滞了征收签约进程。

(3) 城中村拆迁任务面临较大压力。高铁汉阳站规划可研性批复暂未正式下发，影响完成全年征收拆迁100万方的目标。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土地价值；二是强化招商，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三是持续攻坚征收项目“清零”；四是扎实推进西部统征及城中村产业发展；五是继续推进房源去化工作。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主要重点工作请款如下：

一、有序实施城市更新

2023年以来，我区城市更新工作始终排名全市靠前。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将更新单元分三批有序实施。在全市率先成立区级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组建工作专班，高位统筹推进。成立全市首个区级城市更新公司，围绕城市更新单元及项目实施，开展方案编制、项目策划、开发建设等工作，不断夯实抓手。

目前，正在按计划实施全市第一批试点更新单元环墨水湖游憩片建设，片区内墨水湖环湖绿道建设、江欣苑共同缔造公园一期提升、三里坡路和江欣苑路沿街商铺升级改造为我区亮点项目，已按时序启动相关建设工作。正在推进全市第二批更新单元汉阳古城融合片、鹦鹉邻里生活片、王家湾全龄友好片的分批分步报审流程。除市政府已批复的4片更新单元外，我区采取“全域覆盖、统筹谋划，分期实施”的整体思路，结合目前王家湾商圈活力下降、土地闲置、区域公服有待提升的现状，新策划王家湾现代商圈核心片更新单元，目前已编制策划建议书报送至市更新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

二、强化推进土地供应

2023年初，区政府下达了1000亩供地工作目标。一是我局配合区商务局积极向企业推介优质地块，提供政策咨询；二是紧密与市规划局、市交易中心、市土地储备中心等部门联系，争取政策支持，为项目落地设置必要的挂牌条件，有效推动了容百科技等重点招商项目落地；三是深化市、区两级联动机制，积极探索合作新模式，顺利完成了龙阳实业等项目供地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供地19宗（容百项目、汉阳渔场项目、新港A0项目、农垦局项目、龙阳实业项目、名流置业扩大项目、武汉市五医院项目、四新大道西延线道路工程、汤山北路道路工程项目、什湖还建房B地块、汉阳区琴川大道、芳草体育公园A地块、四新4#输变电工程变电站、龙阳湖大健康公园二期童话森林园区A-1地块、汉阳区福利院、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所、向阳村产业用地、群建项目、琴台戏曲中心项目），供地面积合计983.24亩。其中，公开出让5宗（容百项目、汉阳渔场项目、新港A0项目、农垦局项目、龙阳实业项目），正在公示2宗（群建项目、琴台戏曲中心项目），合计421.15亩。

三、狠抓项目征收收尾

2023年，我区旧城旧厂征收总任务量为15.4万平方米，截至目前，已完成征收面积15.71万平方米，完成率达102%，实施进度排名全市第1。今年已作出征收决定的项目1个（桥梁学校），已征收完毕项目5个（农垦局及农科所地块、群建小学地块、马

沧湖建材市场片、龟北二期A片、车站片一期），正在征收收尾项目11个（大桥局A片、高森片、复印机厂片、桥梁学校、雨淋山庄、新港长江城二期A片、二十三中扩大片、十里铺小学扩大片、车站片二期、龟北二期B片、十里铺K6地块）。交通职业技术学校项目已纳入省级危旧房改造试点，完成了房屋征收调查、调查结果公示、基础设施落后征求意见结果公示等前期准备工作，根据征收相关法规要求，区政府已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结合房源去化导向拟定了项目征收补偿方案并进行了论证，于2023年11月22日将项目征收补偿方案在房屋征收范围内和政府网站公布、征求公众意见，预计12月21日征求意见完成后开展征收补偿方案修改相关工作。同时，正在研究解决复印机厂片、马沧湖建材市场片剩余被征收企业房地评估、补偿政策落实等问题，准备征补程序，推进项目征收收尾工作。

四、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

2023年，我区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截止目前，已完成改造面积33.05万平方米。我区城中村改造工作主要包括三村统征改造、西部“七村一场”改造工作。目前，米粮还建房、黄金口还建房（A地块）、四台还建房（A地块）已完成地下室结构，正在进行地上主体结构施工；黄金口还建房（B地块）、四台还建房（B地块）地上主体结构已封顶，正在进行室内装修，各项目施工进度正常并整体可控。“七村一场”范围因高铁汉阳站项目正在进行可研审批，暂未启动拆迁及项目建设。目前，罗家咀村已完成入户调查及数据比对工作，正在对征收补

偿安置方案进行细化；陈家咀、郑家咀、快活岭、三眼桥等四村正在开展入户调查工作。同时，积极对接高铁指挥部落实了6亿房源款回款工作。

五、房源清理成效显著

按照前期制定的房源清理计划，积极协调各部门，多渠道去化房源，尽早回笼资金。目前，已调剂约12.09亿元房源用于高铁功能区、地铁12号线重点工程项目。在上级部门专业指导下，进行征收补偿补助和奖励标准政策研究，鼓励被征收对象选择产权调换，在不影响全市征收补偿政策的基础上，在桥梁学校项目开展政策调整试点工作（截至目前已过审328套、总面积约3.42万方、总房款约4.72亿元）。

六、高效开展产业规划

围绕全区产业用地项目，对城中村产业利用进行政策指导。协调新区分院全力支持项目用地委托规划方案的编制工作，加快推动我区产业用地规划利用进程；积极配合完成“城市经营实施方案”，集中研究开发利用困难的产业用地项目，对产业项目启动意向较强的村加强政策指导；积极跟踪鹦鹉村20亩产业用地移交问题，指导太山寺村产业策划工作，协助其核实产业规模；协调配合黄金口智能物流园、向阳教育产业园等项目办理相关手续，协调相关部门落实了向阳村“铉龙城”产业用地建设保租房工作。

七、全力化解政府债务、调拨资金

为降低我区政府债务水平，我局通过积极供地、房源去化等多举措筹措资金，本年度化解政府债务17.94亿元，其中归还银行贷款本金6.16亿元、支付各项利息3.09亿元、支付平台公司土地成本用于还本付息8.69亿元；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其中市级平台资金7.65亿元、区级资金21.05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切实减轻政府资金压力。

八、大力攻坚历史遗留问题

针对前期历史遗留问题，我局坚持以法律法规为依托，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市、区各相关单位，不断探索解决路径。一是荆州汉办还建安置问题，经我局多次协调沟通及市仲裁的调解下，与瑞益公司、荆州汉办达成了调解协议。二是在区领导多次调度协调和相关单位帮助支持下，保和墨水湾、汉水尚庭二期、汉江苑三期等房源正在按计划推进不动产权证办理及交房工作；三是碧桂园优璞城商办改住宅项目正在按照住建部、省、市调研及区专题会议精神稳步推进。四是积极对接新区分院及市规划局咨询生态线调整工作，向市政府请示调整米粮、黄金口、四台、磨山、汤山等村生态控制线，加快推进我区城市更新工作，盘活存量土地，改善城市功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以下简称汉阳区城更局）紧紧围绕年度绩效管理目标，科学部署，周密安排，凝心聚力，各项工作任务基本完成。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汉阳区城更局部门整体预算支出为134,576.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63.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867.44万元，其他收入15.7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9.5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4,546.63万元，实际支出134,546.63万元，预算执行率99.97%，结余29.58万元。

（2）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安排427.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27.96万元，实际支出427.9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315.59万元，公用经费69.4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34,118.6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9.5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35.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32,867.44万元，其他收入15.7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4,118.67万元，实际支出134,118.67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履职效能方面

土地供应方面。2023年供地工作目标为1000亩，共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计983.24亩。其中，公开出让7宗，合计421.09亩。

旧城旧厂征收方面。2023年旧城旧厂征收总任务量为15.4万平方米，完成征收面积15.83万平方米。已作出征收决定的项目1个，已征收完毕项目5个，正在征收收尾项目11个。

城中村改造方面。2023年我区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已完成改造面积33.05万平方米。

（2）社会效益方面

经济效益方面，本年度化解政府债务17.94亿元，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

社会效益方面。2023年汉阳区城更局积极落实动迁安置房源，维护了改造片区社会稳定；完成了以党建工作带动引领各项工作，服务全区主要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方面，通过实施旧城改造、城中村拆除项目，改善了居民居住环境，提升了汉阳区城市竞争力。

（3）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2023年汉阳区城更局积极组织干部业务学习和培训，以满足社会发展对履职能力不断提高的要求。建设维护好各信息系统，加强职工培训，满足了业务发展需要。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计划完成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实际完成33.05万平方米。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99.98%。本年度汉阳区城更局部门整体支出成本控制均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执行率98.12%。

针对上年度提出的改进措施，本年度汉阳区城更局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积极去化房源，已调剂约12.09亿元房源用于高铁功能区、地铁12号线重点工程项目。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将更新单元分三批有序实施。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受制于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等影响，面临住宅部分销售情况不佳及招商不理想的困境，各大企业资金运转偏紧，参与土地竞拍积极性不高。

(2) 项目收尾征收资金严重不足。我区正在开展征收收尾的项目资金缺口较大，征收资金筹集存在困难，严重迟滞了征收签约进程。

(3) 城中村拆迁任务面临较大压力。高铁汉阳站规划可研性批复暂未正式下发，影响完成全年征收拆迁100万方的目标。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土地价值；二是强化招商，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三是持续攻坚征收项目“清零”；四是扎实推进西部统征及城中村产业发展；五是继续推进房源去化工作。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一) 自评总体情况

2023年度旧城改造项目立项符合相关要求，绩效目标明确，资金落实到位，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体系完善，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旧城改造项目预算为1,255.77万元，其中实际到位资金1,255.77万元，实际支出1,226.19万元，预算执行率97.64%，实际支出比预算节余29.58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以下简称汉阳区域更新局）旧城旧厂征收总任务量为15.4万平方米，完成征收面积15.83万平方米，完成的实际产出均按质量达标。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体系完善，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各项支出合理，依据充分，支出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城中村改造方面。2023年，我区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截止目前，已完成改造面积33.05万平方米。

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按照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积极落实动迁安置房源，维护了改造片区社会稳定。在改善人居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区综合承载力，有效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等方面发挥了助力作用。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城中村改造方面。2023年，我区城中村改造总任务量为84.86万平方米，已完成改造面积33.05万平方米。其中三村统征改造正在实施，“七村一场”范围因高铁汉阳站项目正在进行可研审批，暂未启动拆迁及项目建设。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2年旧城改造项目绩效评价中自评得分87.41分，提出改进措施：武汉市汉阳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加大土地供应及招商力度，缩短供地周期。积极协调市土地储备中心、地铁集团以及城建集团等市级平台单位，多方形成合力共同筹措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收尾，进一步研究、推进房源去化工作，通过房源

去化工作，化解债务压力，尽早回笼资金，减少项目成本。积极探索发展更新模式，在项目之间找平衡，推动全区旧城改建工作。大力推动新项目启动，加快编制城市更新单元的评估和实施方案。

针对上年度提出的改进措施，本年度汉阳区城更局积极筹措调度资金28.70亿元，为征收拆迁、土地储备夯实基础，切实减轻政府资金压力。积极去化房源，已调剂约12.09亿元房源用于高铁功能区、地铁12号线重点工程项目。成立区级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区级城市更新公司，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将更新单元分三批有序实施。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主要原因：受制于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等影响，大部分项目面临住宅部分销售情况不佳及商业部分招商不理想的困境，各大企业资金运转偏紧，参与土地竞拍积极性不高，土地供应依然偏冷。

(2) 项目收尾征收资金严重不足。主要原因：我区正在开展征收收尾的项目资金缺口较大。征收资金筹集存在困难，项目资金难以保障，严重迟滞了征收签约进程。

(3) 城中村拆迁任务面临较大压力。主要原因：今年完成全年征收拆迁100万方的目标重点在于城中村拆迁，城中村拆迁目标的完成重点在于汉阳西部“七村一场”，但高铁汉阳站规划可研性批复暂未正式下发，导致“七村一场”拆迁改造工作进度放缓。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土地价值；二是强化招商，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三是持续攻坚征收项目“清零”；四是扎实推进西部统征及城中村产业发展；五是继续推进房源去化工作。